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

DL / T 1919 — 2018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规范

Emergency capacity construction and evaluation specification
for power generation enterprises

2018-12-25 发布

2019-05-01 实施

国家能源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主要内容和分值设定 2

5 评估方法..... 4

6 评估得分..... 4

7 评估报告..... 5

附录 A（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静态评估表 6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动态评估表 23

附录 C（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结果明细表..... 26

附录 D（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27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能源行业电力应急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NEA/TC 25）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安全生产部、国电科学技术研究院、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中国三峡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忠渠、康龙、苗永旗、刘耀恒、刘雁宾、任世军、王忠凯、付昊旻、李胜东、杨彦君、陈小群、程胜。

本标准在执行过程中的意见或建议反馈至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标准化管理中心（北京市白广路二条一号，10076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规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的主要内容、分值设置、评估方法、评估得分、评估报告等。

本标准适用于 100MW 及以上火力发电企业、50MW 及以上水力发电企业应急能力评估工作，风力发电企业和光伏发电企业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639—2013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AQ/T 9007—2011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指南

AQ/T 9009—2015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评估规范

国务院令 599 号 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

国发〔2006〕24 号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

国家安监总局令 17 号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电监安全〔2007〕11 号 关于深入推进电力企业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能安全〔2014〕508 号 电力企业应急预案管理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GB/T 20000.1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应急能力 emergency capability

应急能力是政府、企事业及社会各类组织应急管理体系中所有要素和应急行为主体有机组合的总体能力。

3.2

应急体系 emergency system

电力行业各单位充分整合和利用现有资源，在建立和完善本单位“一案三制”的基础上，全面加强应急重要环节的建设，包括监测预警、应急指挥、应急队伍、物资保障、培训演练、科技支撑、恢复重建等。

“一案三制”指应急预案和应急体制、应急机制、应急法制。

3.3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 power generation enterprises emergency capability construction and evaluation

以发电企业为评估主体，以应急能力的建设和提升为目标，以应急管理理论为指导，构建科学的建设与评估指标体系，建立完善的评估方法，对突发事件综合应对能力进行评估，查找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指导发电企业建设完善的应急体系。

4 主要内容和分值设定

针对发电企业预防与应急准备、风险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后恢复与重建四个方面按照静态查评和动态评估两个方法对发电企业应急能力进行全面评估。具体内容见附录 A、附录 B。

具体指标体系和分值如表 1 所示。

表 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规范指标体系和分值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1 预防与应急准备	500	1.1 应急法规与制度建设	50	1.1.1 应急法律法规的识别和获取	15
				1.1.2 应急法律法规的宣贯	10
				1.1.3 应急管理制度建设	25
		1.2 应急规划与实施	20	1.2.1 规划制定	10
				1.2.2 规划的组织与实施	10
		1.3 应急组织管理	40	1.3.1 应急组织领导机构	20
				1.3.2 应急管理办事机构及职责	20
		1.4 风险评估与控制	50	1.4.1 风险评估制度	10
				1.4.2 风险评估	15
				1.4.3 风险控制	15
				1.4.4 风险告知	10
		1.5 应急预案管理	60	1.5.1 应急预案的编制	10
				1.5.2 应急预案的完整性和衔接性	10
				1.5.3 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10
				1.5.4 预案的执行情况	10
				1.5.5 应急预案的备案	10
				1.5.6 应急预案的修订	10
		1.6 应急培训	50	1.6.1 培训管理	10
				1.6.2 应急管理人员培训	10
				1.6.3 作业人员应急培训	20
				1.6.4 应急知识宣传	10
		1.7 应急演练	70	1.7.1 演练计划	10
				1.7.2 演练实施	40
				1.7.3 演练评估和改进措施	20
		1.8 应急救援队伍	30	1.8.1 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20
				1.8.2 应急专家队伍建设	10
		1.9 应急物资和装备	70	1.9.1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配置	20
				1.9.2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维护	20
				1.9.3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日常管理	30
		1.10 应急经费保障	20	1.10.1 计划	10
				1.10.2 提取	10

表 1 (续)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1 预防与应急准备	500	1.11 应急通信与后勤保障	30	1.11.1 通信保障	20
				1.11.2 后勤保障	10
		1.12 协调机制	30	1.12.1 企业与政府部门协调	10
				1.12.2 企业内部协调	5
				1.12.3 企业间协调	15
2 风险监测与预警	100	2.1 风险监测	50	2.1.1 重点区域实时监测	10
				2.1.2 灾情监测和信息网络	10
				2.1.3 隐患排查与治理	20
				2.1.4 监测信息的收集和处理	10
		2.2 预警系统	50	2.2.1 预警的分级	10
				2.2.2 预警的监测与分析	10
				2.2.3 预警的发布与响应	15
				2.2.4 预警的调整与解除	10
				2.2.5 预警的存档与备案	5
3 应急处置与救援	300	3.1 处置与救援	220	3.1.1 先期处置	70
				3.1.2 现场处置	120
				3.1.3 现场救援	30
		3.2 信息发布与报道	40	3.2.1 报告与发布制度	10
				3.2.2 信息报送	10
				3.2.3 信息发布	10
				3.2.4 舆情应对	10
		3.3 应急救援与处置的暂停和停止	40	3.3.1 应急响应的暂停和终止	20
				3.3.2 应急响应等级的调整	20
4 事后恢复与重建	100	4.1 后期处置	40	4.1.1 评估事件损失	10
				4.1.2 事故原因调查和分析	10
				4.1.3 资料归档	10
				4.1.4 灾后人员心理疏导	10
		4.2 调查评估	20	4.2.1 评估调查	10
				4.2.2 考核机制	10
		4.3 恢复重建	40	4.3.1 准备阶段	10
				4.3.2 计划 and 实施阶段	10
				4.3.3 重新规划和建设	10
				4.3.4 验收和总结阶段	10
5 动态评估	200	5.1 访谈	10	—	—
		5.2 考问	30	—	—

表 1 (续)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5 动态评估	200	5.3 考试	20	—	—
		5.4 实操	40	—	—
		5.5 桌面演练或现场演练	100	—	—
合计	1200		1200	—	—
注：本标准总分 1200 分，其中，静态查评 1000 分，一级评估指标中预防与应急准备标准分 500 分（占 50%），监测与预警标准分 100 分（占 10%），应急处置与救援标准分 300 分（占 30%），事后恢复与重建标准分 100 分（占 10%）；动态考评 200 分。					

5 评估方法

5.1 静态查评

主要采用核实的方法，通过听汇报、查资料、查记录、实物核对等，依据本评估标准对应急管理 & 应急体系建设情况进行静态查评。静态查评分值 1000 分。

5.2 动态考评

主要采用考问、考试、演练等方式对企业的应急管理和处置能力进行实际检验。动态考评分值 200 分。动态考评主要采取如下方法：

a. 访谈（10 分）。主要面向应急领导机构成员。了解其对本岗位应急工作职责、总体预案和专项预案内容、预警、响应流程的熟悉程度等。访谈人数不少于 2 人。

b. 考问（30 分）。选取一定比例的部门负责人、管理人员、一线员工进行提问、询问。主要评估其对本岗位应急工作职责、对相关预案内容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的了解程度。考问人数不少于 10 人。

c. 理论考试和实操（60 分）。建立应急考试题库和实操项目。选取一定比例的管理人员、一线员工进行答题考试和对应急工器具的实际使用。主要评估其对应应急管理应知应会内容和工器具使用的掌握程度。参加答题考试人数和应急工器具使用人数各不少于 10 人。

d. 演练（100 分）。可以选用桌面演练或现场演练中的一种进行动态考评。主要针对应急领导小组成员、部门负责人、一线员工，分别评估其对监测预警、应急启动、应急响应、指挥协调、事件处置、舆论引导和信息发布、现场处置措施等应急响应及处置工作流程、技能的掌握程度。

5.3 评估周期

发电企业至少每两年开展一次评估，评估所查评资料的时间至少包括一个整年度。

5.4 常规要求

发电企业的应急管理制度和记录档案只要在企业制度中涵盖就可，静态评估的应急预案需包括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公共卫生事件类、社会安全事件类四种预案，动态评估的人数不能低于企业总人数的 10%（包括长期外委单位）。各分项分值扣完为止。

6 评估得分

按照标准分设置，评估组对底层指标进行打分，然后逐级汇总，并形成总得分，再转化为得分率。

得分率按下式计算:

得分率 = (实得分/应得分) × 100%。

7 评估报告

评估组根据评估情况撰写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对每个分项和总体情况进行说明,对发电企业应急能力给出判定结果。主要说明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工作中发现的优势和不足,针对主要问题提出整改建议和意见。

评估评定结果作为企业持续提高应急管理水平和能力的参考和依据。

评估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 a.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评估结果明细表,见附录 C;
- b.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评估问题清单及整改建议及分项评分结果,见附录 D。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静态评估表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静态评估表见表 A.1。

表 A.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静态评估表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	预防与应急准备	500	—	—	—	
1.1	应急法规与制度建设	50	—	—	—	
1.1.1	应急法规的识别和获取	15	建立识别和获取适用本企业的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制度，明确主管部门，确定获取的渠道、方式，及时识别和获取本企业适用的应急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规范，并建立清单。保证清单中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有效性	查阅制度、法律法规及清单	(1) 在企业相关制度中未明确识别和获取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扣 5 分。 (2) 未明确法律法规有效获取渠道和途径，扣 2 分。 (3) 未明确从企业获取的法律法规中识别应急法律法规的职能部门，扣 2 分。 (4) 获取和识别的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有缺失或失效，扣 0.5 分/处	
1.1.2	应急法律法规的宣贯	10	企业应将适用的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及其他要求及时传达给从业人员	查阅文件发放记录 and 培训记录	(1) 查阅企业相关制度，未按规定宣贯方式以及传达途径，扣 3 分。 (2) 对新颁布和获取的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未及时对企业员工传达和宣贯，扣 1 分/处	
1.1.3	应急管理制度的建设	25	企业应根据获取和识别的应急管理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规范并结合企业自身情况建立和完善本企业的应急管理制度，并审批下发。内容应包括应急预案管理、应急队伍（人员）管理、监测与预警管理、应急物资装备管理、应急教育培训管理、应急演练管理、应急信息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报告、重大危险源管理、应急管理日常工作考评等。 企业应遵守应急管理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规范	查阅制度、记录	(1) 未制定本企业的应急管理制度，不得分；应急管理制度不全，扣 2 分/项；企业应急管理制度未经企业主要负责人审批下发，扣 5 分。 (2) 企业应急管理制度内容有缺失，扣 1 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1.3	应急管理 制度建设	25	范,并将相关要求转化为本企业规章制度,贯彻到日常应急管理工作中。 企业应依据新修订的应急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企业发展状况、组织结构的变化以及应急演练和应急处置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及时修订企业应急管理制度		(3) 制定的应急管理制度和标准低于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以及本企业直属上级单位要求,扣 0.5 分/处。 (4) 未能及时修订应急管理制度,扣 3 分	
1.2	应急规划 与实施	20	—	—	—	
1.2.1	规划制定	10	应结合本企业实际情况将应急体系建设规划纳入企业整体发展规划。(见电监安全(2007)11号第四章第一条) 依据上年度应急总结与评估,及时调整规划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企业整体发展规划中没有应急体系建设规划相关内容,1.2 不得分。 (2) 应急规划内容未结合应急总结评估内容,扣 5 分	
1.2.2	规划的 组织实施	10	根据本企业所辖风险区域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分析突发事件发生的几率,对重点区域和设施开展差异化规划设计。 企业应按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划逐步实施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开展差异化规划设计,不得分。 (2) 开展差异化规划设计针对性不强,扣 2 分;未按规划逐步实施,扣 1 分/处	
1.3	应急组织管理	20	—	—	—	
1.3.1	应急组织 领导机构	10	建立健全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的应急管理责任制,并结合本企业岗位体系,成立应急领导小组,明确应急工作责任和分工以及应急管理机构内部协调工作机制(见电监安全(2007)11号第三章第一条)	查阅相关文件	(1) 未成立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的应急管理组织机构,不得分。 (2) 应急领导小组未明确应急工作责任和分工或责任、分工不符合企业实际情况,扣 1 分/处。 (3) 未明确应急领导小组内部协调工作机制,扣 3 分	
1.3.2	应急管理办事 机构及职责	10	应急领导小组下设应急管理部门(应急办公室),明确相关职责,配备专职或兼职人员,对应急工作进行归口管理,负责开展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a) 应急管理部门规模、人员结构、专业技能等,应根据不同企业的实际情况和特点确定,但至少能够满足以下职能: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完善和修订各类应急预案,并监督实施。 b) 做好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	查阅相关文件	(1) 未按要求设置或明确应急管理部门和配备专(兼)职应急管理人员,不得分。 (2) 专(兼)职应急管理人员未取得相应的安全培训合格证书,扣 2 分/人。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3.2	应急管理办事机构及职责	10	c) 组织应急演练和培训工作。 d) 组织协调企业其他应急日常工作。 e) 专(兼)职应急管理应取得相应的安全培训合格证	查阅相关文件	(3) 应急岗位人员未履行应急安全职责或应急安全职责落实不到位,扣 5 分	
1.4	风险评估与控制	50	—	—	—	
1.4.1	风险评估管理制度	10	发电企业应建立预防阶段的风险评估管理制度,制度应包含有风险评估的目的、范围、人员职责、评估方法、流程、控制原则、风险信息更新以及风险等级分类及确定方法等	查阅相关文件	(1) 未制定相关制度,不得分。 (2) 制度内容不全,扣 1 分/处	
1.4.2	风险评估	15	发电企业依据风险评估管理制度,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定期和不定期开展风险分析评估工作。做好对危险性生产区域易发生引起人身伤亡和设备事故的脆弱性分析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未按照风险评估管理制度进行风险评估,扣 1 分/处	
1.4.3	风险控制	15	依据企业风险评估结果,以及确定的风险等级,定期进行隐患排查,制定相应的防范和控制措施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按要求制定相应防范措施,扣 1 分/处。 (2) 现场风险区域防范措施不完善,扣 1 分/处	
1.4.4	风险告知	10	依据风险评估结果,向从业人员告知作业岗位和场所危险因素和险情处置要点。 在重大危险源区域必须设立明显标识。 在紧急出口和逃生通道以及紧急避难场所应设置明显标志,并确保逃生通道畅通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未对从业人员进行作业岗位、场所危险因素和险情处置要点进行告知,扣 1 分/人次。 (2) 在重大危险源区域未按要求设立明显标识,扣 1 分/处; (3) 紧急出口、逃生通道以及紧急避难场所未按要求设置标志每发现一处扣 1 分;紧急出口和逃生通道设置不合理或疏散通道乱堆乱放,不能保持畅通,扣 2 分/处	
1.5	应急预案管理	60	—	—	—	
1.5.1	应急预案的编制	10	企业应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要求和《企业风险评估结果和企业组织结构、资源配置情况,编制本企业的应急预案》(见《国家能源局令》第 17 号第十条)企业应成立以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为组长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未制定本企业应急预案,不得分; (2) 应急预案编制,未结合本单位部门职能和分工,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预案编制组,扣 5 分;应急预案编制工作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5.1	应急预案的编制	10	的预案编制工作组,成员中的安全管理人员应获得相应的安全培训合格证;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在预案编制工作前未收集与预案编制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编制应急预案前未组织进行本企业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应按有关要求组织应急预案评审,评审合格后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发实施。(见《国家安全(2014)508号第十六条》)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组成员中的安全管理人员未获得相应的安全培训合格证,扣1分/人; (3) 应急预案编制工作组在预案编制工作前未收集与预案编制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扣3分; (4) 编制应急预案前未组织进行本企业风险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扣3分; (5) 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未按要求组织应急预案评审,扣3分; (6) 应急预案未由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发实施,扣5分	
1.5.2	应急预案的完整性和衔接性	10	应急预案应具备 GB/T 29639—2013 要求的各项要素。 应急预案应涵盖企业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事件,并综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形成体系,并与相关部门或单位应急预案相互衔接	查阅应急预案	(1) 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中要素不全,扣1分/处。 (2) 专项应急预案类型不全的,扣2分/处。 (3) 综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前后有冲突的,扣2分/处;与相关部门或单位不能有效衔接,扣1分/处	
1.5.3	应急预案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	10	应急预案内容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以及有关部门和上级单位规范性文件要求。 应急预案应切合本单位工作实际,与企业实际处置能力相适应。 应急响应程序和保障措施等内容切实可行。 组织体系、信息报送和处置方案等内容科学合理,便于操作	查阅应急预案	(1) 应急预案内容违反法律法规,不得分,不符合上级单位规范性文件要求,扣5分。 (2) 企业实际处置能力不能满足应急预案要求,扣2分/处。 (3) 应急响应程序和保障措施、信息报送流程以及处置方案程序和方法不便于操作,扣1分/处	
1.5.4	应急预案的执行情况	10	各相关人员应根据岗位职责和执行应急预案中预防准备阶段的计划和规定,了解预案中各类突发事件发生后的处置程序和方法。 企业应对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等重点岗位、重点人员制定应急处置卡,应急处置卡应实用简洁,便于应急情况下使用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查阅文件和相关预警记录,企业未严格落实预案中准备阶段的计划和规定,扣2分/处。 (2) 未按要求制定应急处置卡,扣1分/处。 (3) 相关人员不掌握应急处置程序和处置方法,扣2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5.5	应急预案的备案	10	评审通过的应急预案以及应急预案有重大改动的应报上级主管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备案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报上级主管单位备案扣 5 分, 未报政府相关部门备案扣 5 分。 (2) 应急预案有重大改动, 未重新进行备案, 扣 5 分	
1.5.6	应急预案的修订	10	企业的应急预案应每三年至少全面修订一次, 并详细记录修订结果。以下情况企业应及时修订应急预案相关部分, 并经主要负责人审核批准, 下发执行。 a) 企业生产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进行重大技术改造的; b) 企业隶属关系发生变化的; c) 周围环境发生变化形成重大危险源的; d) 企业组织结构发生变化的; e) 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标准发生变化的; f) 应急预案演练、实施或应急预案评估报告提出整改要求的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企业未按要求对应急预案进行全面修订, 扣 5 分; 未按要求对应急预案相关部分进行及时修订, 扣 1 分/处。 (2) 修订的应急预案未按要求进行预案编制、评审与发布、备案, 扣 3 分	
1.6	应急培训	50	—	—	—	
1.6.1	培训管理	10	企业应建立应急培训与考核制度, 建立应急培训教育档案。 应将应急培训纳入企业安全生产培训计划, 统筹组织实施, 并依据企业应急培训需求制定培训大纲和具体课件。 企业每年至少组织进行一次应急预案培训。培训内容应至少包括本企业应急预案体系构成、应急组织机构的职责、应急资源保障情况等。 培训计划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培训后应及时评估培训效果, 并根据评估结果对培训工作进行改进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企业未建立应急培训与考核制度, 扣 5 分。 (2) 未建立应急培训教育档案, 扣 5 分; 内容记录有缺失的, 扣 1 分/处。 (3) 未制定应急培训计划不得分; 未纳入安全生产培训计划, 扣 5 分。 (4) 培训计划不能满足相关要求, 扣 1 分/处。 (5) 未根据培训计划, 编制培训大纲, 扣 2 分。 (6) 未按培训计划落实, 存在缺项漏项, 扣 1 分/项。 (7) 没有对培训进行效果评估, 没有及时改进, 扣 5 分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6.2	应急管理 人员培训	10	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专职人员和专职应急救援队伍负责人，应接受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培训。 企业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相关人员每年至少参加一次企业应急预案的培训，熟悉本单位应急预案体系构成、应急救援组织机构及职责以及熟练掌握企业安全生产应急体系运行机制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按规定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培训，扣 5 分。 (2) 企业应急救援组织机构相关领导和管理人员未参加企业应急预案培训，扣 1 分/人	
1.6.3	作业人员 应急培训	20	企业应建立适应企业自身发展的应急培训与考核制度，确保应急培训和考核效果。 企业应每年定期组织作业人员开展岗位应急知识教育和避险逃生、自救、互救以及岗位应急处置所需的知识技能培训，提升企业员工自救和互救能力。 对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应定期开展相关应急救援装备、设施使用培训和学习。 建立安全生产应急教育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培训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各岗位人员应熟悉本岗位在各个应急预案中的职责和执行情况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针对岗位进行应急知识教育和岗位应急处置培训，扣 5 分。 (2) 未全员开展应急避险、自救互救培训，扣 1 分/人。 (3) 未定期组织专(兼)职应急救援人员进行救援装备和设施培训，扣 5 分。 (4) 部门和班组管理人员不熟悉本岗位职责和执行内容，扣 2 分/人。 (5) 一般人员不熟悉本岗位职责和执行内容，扣 1 分/人	
1.6.4	应急知识宣传	10	利用多种渠道或方式开展电力生产、电力安全知识的科普宣传教育，提高员工在各种突发事件情况下紧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企业应急预案如果涉及周边社区和居民，企业应做好相关宣传教育和告知等工作。 公布企业应急预案和报警电话等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应急预案	(1) 未面向企业全体员工开展相关应急宣传和培训，不得分。 (2) 未对应急预案涉及的周边社区和居民进行相关宣传教育和告知工作，扣 5 分。 (3) 员工不便于查询应急预案、报警电话，扣 3 分	
1.7	应急演练	70	企业应制订应急预案 3 到 5 年演练规划和年度演练计划； 演练计划应包含：演练目的、演练项目名称、类型(形式)、主要内容、演练类型、参演人员、计划完成时间、演练经费概算等。(见 AQ/T 9007—2011 第 8.1 条) 发电企业应根据本单位的危险防控重点，每年应当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演练或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见国家安监总局令第 88 号第二十六条)	—	—	
1.7.1	演练计划	10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制订应急预案 3 到 5 年演练规划，扣 5 分；未制订年度演练计划，不得分。 (2) 未按计划完成演练任务，扣 3 分；演练计划内容不完整，扣 1 分/项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7.2	演练实施	40	发电企业应定期结合季节性事故特点,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各级运行人员的事前判断和应急处置能力 应针对重大人员伤亡、全厂停电、供热中断、发电企业直供重要用户停电、台风洪涝灾害、危险化学品等各类突发事件,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救灾演习。 企业应针对演练的目的和内容,确定演练方案和评估方案,方案中应包括组织机构和演练及评估内容、保障措施。(见AQ/T 9009—2015第7.4.1条) 演练实施中应包括演练条件、演练启动、先期处置、信息报告、预案启动、应急响应演练结束等内容,并留有记录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综合应急演练或专项应急演练预案演练无企业领导参加,扣3分/次。 (2) 应急演练无针对性,扣5分/预案;各类突发事件应急演练不全面,扣2分/类。 (3) 演练方案和评估内容编制不全,扣5分/预案。 (4) 演练实施中的记录不全或存在问题,扣5分/预案	
1.7.3	演练评估和改进措施	20	应及时对应急演练的目的、组织机构、方案、演练的实际情况以及记录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进行改进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对演练情况进行评估,扣4分/次。 (2) 评估的内容不全面,扣2分/次。 (3) 评估后问题未列整改计划扣3分,计划未落实扣2分	
1.8	应急救援队伍	30	—	—	—	
1.8.1	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	20	企业应将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纳入企业应急体系建设规划; 有重大危险源的发电企业应当建立专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暂时不具备建立专职应急救援队伍条件的企业应与当地的相关专业应急救援机构建立应急救援机制。 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名单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将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建设纳入企业发展规划,扣5分; (2) 具有重大危险源的发电企业未建立专职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或不具备条件的企业也未与相关专业应急救援机构建立应急救援机制,扣10分。 (3) 没有建立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名单,扣5分	
1.8.2	应急专家队伍培养	10	企业应建立应急专家队伍培养机制,开展电力专家信息收集、分类、建档工作,建立相应专家数据库。完善专家参与预警、指挥、抢险救援和恢复重建等应急决策咨询工作机制,开展专家会商、研判、培训和演练等活动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没有建立应急专家队伍培养机制,不得分。 (2) 未建立专家数据库,扣5分。 (3) 未建立重大突发事件专家参与应急决策咨询工作机制的,扣5分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9	应急物资和装备	70	—	—	—	—
1.9.1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配置	20	企业应根据应急预案的要求、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职责、应急评估、应急策划结果,配齐本企业常规救援应急装备和物资,做好本单位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的应急装备和物资的准备工作。 编制应急物资和装备清单,明确应急物资装备和物资的型号、数量、保管人或存放地点等。(见 GB/T 29639—2013 第 9.2 条) 禁止采用淘汰类型的应急装备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未编制应急物资和装备清单,扣 5 分。 (2) 未明确应急物资装备和物资的型号、数量、保管人或存放地点,扣 2 分。 (3) 应急装备为规定淘汰类型,每处扣 1 分;常规应急物资和装备不能满足应急预案要求,扣 1 分/处。 (4) 现场检查,应急物资和装备实物和数量与清单不符合,扣 5 分	
1.9.2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维护	20	企业应当定期检测、维护其报警装置和应急救援设备、设施,使其处于良好状态,确保正常使用。 认真落实应急装备和物资管理使用的有关规定,执行应急装备的更新、检修、停用(临时停用)、报废申报程序,未经主管领导和部门批准,严禁擅自拆除、停用(临时停用)应急装备。 安装、放置在规定的使用位置,确定管理人员和维护责任,不允许挪作他用 对库房内的存放应急装备按规定进行例行保养和强制保养,并保持库房清洁、卫生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查阅台账记录,企业未定期开展应急救援设施设备检测和维护工作,扣 3 分。 (2) 现场检查报警装置、应急救援设备设施以及应急装备,不能满足要求和正常使用,扣 1 分/处。 (3) 现场存在擅自拆除和停用应急装备和设施,扣 5 分。 (4) 对现场安装或放置在规定位置的应急物资和应急装备,未明确管理人员和维护责任部门的,扣 1 分/处。 (5) 现场检查存在在指定安装存放的应急物资、装备,未经批准擅自挪作他用的,扣 5 分。 (6) 未对库房内应急物资装备进行定期保养和维护,扣 5 分	
1.9.3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日常管理	30	企业应明确应急物资使用的权限和程序等管理内容。 建立完整的各类应急装备和物资的档案和台账,并组织编制和修订相关的安全技术操作规定。 对现有的应急实物储备库房要指定专人管理,要建立、建卡。存放要定置管理,做到标记鲜明,名称、规格和数量准确。对损坏和过期的物资要分开存放、标识,并及时修理或报废。出入库要登记,做到账物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没有明确应急物资使用的权限和程序等管理内容,扣 10 分。 (2) 未分类建立应急物资和装备的档案和台账,扣 5 分。 (3) 应急物资储备库房未指定专人管理的,扣 3 分;损坏或过期的物资未分开存放或标识,扣 3 分;应急物资出入库,未进行登记或登记不规范的,扣 3 分;对消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9.3	应急物资和装备的日常管理	30	相符,字迹清楚,不得涂改。对消耗掉的应急物资应及时补充和完善;建立有效的监督机制,定期对应急装备和物资进行专项检查,做好检查记录,确保完好;组织专人每年对本单位的装备和物资进行核对,包括对实有物资,固定资产的核对,并进行审核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耗和报废的应急物资,未按要求及时进行补充,扣 2 分。 (4) 库房应急物资和装备与台账不符的,扣 1 分/处;库房内存放物资存储信息不符合要求的,扣 3 分。 (5) 查阅记录,企业未定期对应急装备和物资进行专项检查,扣 2 分;每年度未对本企业应急物资和装备按照台账进行核对,扣 2 分	
1.10	应急经费保障	20	—	—	—	
1.10.1	计划	10	企业应将应急培训与演练、应急装备的运行与维护、应急物资的补充与完善以及专职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等所需资金,纳入年度资金预算。应急投入必须满足日常应急管理需要,且必须保障紧急情况下特别是事故处理和救援过程中的应急投入。企业应建立企业自筹、政府补贴、保险理赔、社会捐赠的应急资金运作机制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将应急保障资金纳入年度资金预算,不得分。 (2) 应急保障资金不能满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要求,扣 5 分。 (3) 未建立应急保障资金投入机制,扣 5 分	
1.10.2	提取	10	应急领导小组或管理机构应对应急保障资金提取和使用进行定期监督检查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定期对应急保障资金提取和使用进行监督检查,扣 5 分。 (2) 应急保障资金挪作他用,不得分	
1.11	应急通信与后勤保障	30	—	—	—	
1.11.1	通信保障	20	企业应建立有线与无线、固定与机动、公众通信与电力专网相结合的应急通信保障体系。 应严格执行应急通信管理制度,在正常情况下,应将调度电话、系统程控电话、外线电话、手机、电传、电子邮件等方式作为通信与信息保障。 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联的单位或人员通信联系方式和办法,并提供备用方案,建立企业通信系统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见 GB/T 29639—2013 第 6.8.1 条) 明确 24h 应急值守电话、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确保应急响应期间,应有可靠的指挥、调度、通信联络和信息交换渠道,有关应急值班人员手机应保持每天 24h 开机。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未严格执行应急通信管理制度,扣 10 分。 (2) 未建立相应通讯录,扣 5 分;相关人员通信方式不齐全扣 2 分。 (3) 应急通信与信息不畅通,扣 3 分。 (4) 未建立企业通信系统维护方案,扣 2 分。 (5) 未明确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扣 2 分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11.2	后勤保障	10	建立应急后勤保障体系,并确定相关保障措施(如交通运输保障、治安保障、技术保障、医疗保障等),保证突发事件后,对灾区抢修队伍及员工生活、医疗、心理等方面的快速保障与救助。(见GB/T 29639—2013第6.8.4条)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未建立后勤应急保障体系,扣3分。 (2)人员职责不清,扣2分。 (3)应急保障措施不落实,扣3分。 (4)未规划避难场所,扣3分	
1.12	协调机制	30	—	—	—	
1.12.1	企业与政府部门协调	10	发电企业应与当地政府部门建立协调机制;发生发电厂因故障造成全厂对外停电、对外供热中断、较大涉电突发事件,应及时向政府汇报,争取各方支援。应与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协调机制,建立相互协作支援机制。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企业未与政府建立协调机制,不得分。 (2)发生突发事件未及时向政府汇报,延缓救援或造成不良舆论,不得分。 (3)未与公共服务资源建立协调机制,不得分。 (4)未及时配合和支持政府或重要单位应急工作,不得分	
1.12.2	企业内部协调	5	建立上下级协调统一的应急预案的启动条件。协调方案的内容应包括:上级调配下级资源及下级向上级请求使用资源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查看事故应急预案及相关文件,上级下级应急预案的启动条件不协调,不得分。 (2)协调方案的内容不全面,扣2分	
1.12.3	企业间协调	15	在电网支撑、城市供热、防灾减灾、事故救援、设备抢修等领域,应与关联企业建立应急处置协调机制,相关保障措施应在应急预案和应急演练中体现。与相关企业应在生产调度、监测预警等方面实现突发事件信息共享。与相关企业在生产材料、应急装备等方面实现应急物资联合储备。与相关企业在生产系统、设备设施等方面实现技术措施互联互通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应与关联企业建立应急处置协调机制但未建立的,扣5分/处。 (2)相关应急预案中的应急处置方案不完善或不符合实际,扣3分/处。 (3)相关应急预案中信息共享、联合储备、技术支持等互保措施未能落实,扣5分/处。 (4)相关应急预案中的应急处置措施未定期进行应急演练,扣3分/处	
2	风险监测与预警	100	—	—	—	
2.1	风险监测	50	—	—	—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2.1.1	重点区域 实时监测	10	企业应在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对重大危险源、危险区域、关键基础设施和重要防护目标按相关国家和行业标准要求,安装相关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控搜集有关风险发生的信息,为科学预警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提供重要信息基础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现场检查	(1) 企业未按相关标准在重大危险源和危险区域安装在线监测系统,扣 2 分/处。 (2) 在线监测系统存在缺陷,未能及时处理,扣 1 分/处	
2.1.2	实情监测和 信息网络	10	与上级主管部门、能源监管机构、当地政府有关气象、交通、防汛、地震、海洋、公安、消防、卫生等部门等专业机构建立常态联络机制和信息网络系统,实现突发事件的汇集、分析、传输与共享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与相关部门和机构建立常态联络机制,缺少收集数据的途径,扣 1 分/项。 (2) 未能依靠现有信息网络系统,对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进行信息采集、交流分析、传输记录在线监测,扣 3 分	
2.1.3	隐患排查与 监测治理	20	企业应建立重大危险源监控机制、重大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及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并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治理,对暂时不能治理的安全隐患要切实加强监测并落实防范措施,对不能排除的重大安全隐患要按程序及时上报,并制定相关应急预案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建立隐患排查管理制度,不得分;未对安全隐患进行分级管理,扣 5 分。 (2) 未能按要求定期和不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工作,扣 5 分。 (3) 对暂时不能处理的安全隐患,未落实防范措施的,扣 2 分/处。 (4) 对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未按程序及时上报,并制定应急预案,扣 5 分	
2.1.4	监测信息的 收集和处理	10	按风险或区域分类,明确各类风险或区域负责人,对各类事故风险进行常态化监测、监控。 应建立电厂设备设施运行、隐患排查治理、自然灾害评估以及突发事件的监测和分析制度,及时评估、判定风险等级,并提出整改意见或应对措施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对重点监测区域、自然灾害监测以及隐患排查发现的重大隐患未明确监测和监控负责人,扣 2 分/处。 (2) 为建立事前、事中监测分析制度的,扣 5 分	
2.2	预警系统	50	—	—	—	
2.2.1	预警的分级	10	企业应根据自身风险评估结果,依据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紧急程度和发展态势,对突发事件建立预警分级机制,明确分级标准、启动程序以及依据事态发展状况和采取的措施的效果的预警的升级、降级和消除规则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开展预警分级工作的,不得分。 (2) 预警分级机制不符合要求的,扣 2 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2.2.2	预警的监测与分析	10	企业应明确各类突发事件的预警部门, 对其负责的突发事件进行风险监测, 掌握突发事件的变化情况。 a) 预警负责部门应通过各种渠道获取突发事件预警支持信息, 应包括预警负责部门依据风险监测和风险支持信息, 应包含预警负责部门获取预警支持信息方式; 分析获得的数据; b) 上级应急管理相关部门或相关预警负责部门向下传达的信息; c) 生产现场上报的信息; d) 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发布的突发事件预警信息等。 企业应建立获取预警支持信息后的分析和评估机制, 以确定预警级别和需预警处置的流程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企业未按突发事件类型, 确定突发事件的预警部门, 扣 3 分; 未明确预警信息处置流程, 扣 5 分。 (2) 预警负责部门获取预警支持信息方式有缺失, 扣 1 分/处。 (3) 未建立预警信息分析和评估机制, 扣 3 分; 预警处置流程与预警级别不相符, 扣 3 分	
2.2.3	预警的发布与响应	15	应明确企业的应急办负责本企业企业应急预警的发布和预警响应范围的确定; 企业应急办发布的预警信息应有企业应急领导小组的组长或副组长批准。 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上级单位指定企业发布预警级别, 企业不得降低预警级别。 预警信息应包括发布单位、发布时间、可能发布的时间类别、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预警级别、警示事项、咨询电话等相关内容。 应急办在发布突发事件预警后, 应通过公文、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多种方式将预警传达到相关部门和人员。 按照预警类别和预警级别, 预警响应范围内部门和人员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 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控制事态发展, 消除或减轻威胁, 减少事件可能造成的损失; 企业响应范围内的部门和人员按请求完成预警应对措施后, 应向本单位应急办汇报预警响应情况; 根据预警级别和上级单位以及政府相关部门的要求, 由应急办按求定期汇报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没有制定预警信息管理办法, 不得分。 (2) 没有明确企业应急预警发布部门, 扣 3 分。 (3) 查阅企业发布的预警信息, 未经企业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批准, 扣 1 分/次。 (4) 企业降低政府有关部门和上级单位指定企业发布预警级别的, 扣 1 分/次。 (5) 未明确应急预警信息的发布渠道, 扣 3 分; 预警发布信息不全面, 扣 1 分/次。 (6) 预警响应范围内部门, 接受预警信息后, 未能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扣 2 分/次; 未按要求进行汇报, 扣 1 分/次	
2.2.4	预警的调整与解除	10	企业应急办在发布预警信息后, 应根据突发事件的风险变化, 及时调整预警级别和预警响应范围, 直至预警状态结束; 预警级别的调整应由企业应急领导小组组长或副组长批准发布。 由政府相关部门和上级单位指定企业发布预警级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查阅相关处置记录, 企业未能按预案要求, 及时调整预警级别, 扣 1 分/处。 (2) 未经批准相关人员批准, 调整预警级别和预警范围, 扣 1 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2.2.4	预警的调整与解除	10	别,未获得允许,企业不得随意降低应急响应级别。 本企业预警级别的提高和降低以及预警范围的扩大和缩小,应由企业应急办负责实施。 当突发事件发生的风险已经消除或被有效控制,企业应根据具体情况对已发布的预警予以解除		(3) 风险已经消除,未按预警处置程序进行消除,扣1分/次	
2.2.5	预警的存档与备案	5	企业应急办应对突发事件预警的工作资料 and 文件负责存档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未按要求对资料 and 文件进行存档的,扣5分	
3	应急处置与救援	300		—	—	
3.1	处置与救援	220		—	—	
3.1.1	先期处置	70	突发事件发生时,现场工作人员应按照应急预案中相关现场处置方案或相关规定进行处置,现场处置程序明确,易于查询和操作。 对于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突发事件,从业人员应立即停止作业或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危险区域。 值班长、生产现场带班人员、班组长当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或继续作业有可能发生重大事故时,应立即下达停产撤人命令。 现场人员应立即将突发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当前状态等简明信息如实按照信息报送流程上报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企业查评期一年内因未正确进行现场处置导致人员伤亡或事故扩大,不得分。 (2) 现场处置程序不明确,不易于查询和操作,扣10分/处。 (3) 在相关制度内,未落实从业人员在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停止作业或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现场的权利,扣10分。 (4) 企业相关制度内未授予值班长、生产现场带班人员、班组长遇到险情第一时间下达停产撤人命令的决策权,扣10分	
3.1.2	现场处置	120	根据可能发生的典型事件类别及现场情况,明确报警、各项应急措施启动、应急救援人员的引导、事件扩大时与相关应急预案衔接的程序。 针对可能发生的人身、电网、设备、火灾等,从操作措施、工艺流程、现场处置、事故控制、人员救护、消防、现场恢复等方面制定明确的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措施应符合有关操作规程和事故应急处置规定。 明确报警电话及上级管理部门、相关应急救援单位联络方式和联系人员,事件报告的基本要求和内容。 突发事件发生时,依据突发事件类型和响应级别,启动相应级别应急预案,成立现场指挥部,组织企业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现场应急响应程序存在问题,扣3分/次。 (2) 现场应急措施未明确或存在问题,扣3分/次。 (3) 未明确报警电话及上级管理部门、相关应急救援单位联络方式和联系人员,事件报告的基本要求和内容,扣3分/处。 (4) 随机抽取企业相关应急预案,现场指挥部和应急救援队伍,20分钟内不能集结到位的,扣10分。 (5) 应急预案内未明确应急响应指挥和先期处置的基本原则,扣5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3.1.2	现场处置	120	应急队伍实施应急处置和救援。 现场指挥部应组织采取阻断或者隔离事故源、危险源等措施；严重危及人身安全时，要组织人员撤离现场区域。 组织现场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评估，研判事故危害及发展趋势，对可能引发次生事故灾害的，应当及时报告相关主管部门；对可能危及周边生命、财产、环境安全的，应履行告知义务。 依据突发事件类型和等级，按照事故预案请求周边应急救援力量参加事故救援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6) 查看应急预案（如地震、火灾、压力容器爆炸、液氨泄漏等相关的预案），对严重危及人身安全，未写明组织人员撤离危险区域，扣 5 分/处；未标明撤离路线，扣 1 分/处。 (7) 查看应急预案，未写明需汇报的主管部门联系方式或未指定事件对应岗位人员，扣 1 分/处；突发事件发生后对周边需履行告知义务，未写明告知方式，扣 3 分。 (8) 抽检应急预案，先期处置有明显漏洞，扣 2 分/处。 (9) 预案中无组织企业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快速评估，扣 5 分。 (10) 涉及请求应急救援力量的预案中，未说明突发区域事故源和风险源状况以及可能引发的次生事故，扣 5 分	
3.1.3	现场救援	30	对请求周边应急救援力量参加事故救援的，应派专人到路口接应救援队伍，确保救援队伍快速到达事故现场。 按照应急预案要求，确保应急救援物资和救援装备及时到位 对于重大突发事件，现场应急指挥部应组织人员准备事故救援技术资料，维护事故现场秩序，保护事故证据，做好向所在地人民政府及其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做好移交救援工作指挥权的各项准备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企业相关应急管理制度或综合预案中未指定专人到路口引导救援队伍，扣 5 分。 (2) 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应急救援物资和应急救援装备不能满足应急救援需要，扣 5 分；现场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存在故障或不能满足救援要求，扣 1 分/处。 (3) 重大危险源区域技术资料不齐全，扣 5 分	
3.2	信息发布与报道	40	—	—	—	
3.2.1	信息报告与发布制度	10	企业应建立信息报告与发布制度，明确信息报告范围、信息报告时间、信息报告内容、信息报告方式以及负责信息报告和发布的部门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制定相关制度，不得分。 (2) 制定内容有缺失，扣 1 分/处	
3.2.2	信息报送	10	企业对突发事件应及时按要求向相关部门报告，不得迟报、瞒报、谎报和漏报（见国务院令 599 号第八条）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查阅企业事件处置记录，存在迟报、瞒报、谎报和漏报现象，不得分。 (2) 信息报送内容、数据与实际不一致，扣 2 分/处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3.2.3	信息发布	10	应急响应启动或解除后,按规定程序进行新闻发布。信息发布的内容应全面,信息发布应及时,避免产生负面影响。 信息发布应考虑应急阶段特点,不同应急阶段信息报告和新闻发布的目的应明确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新闻发布未考虑应急阶段特点,扣 2 分;未明确信息和新闻发布途径,扣 3 分。 (2) 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和新闻发布,扣 5 分;信息发布不及时或产生负面影响,不得分	
3.2.4	舆情应对	10	建立突发事件网络舆情监测预警、信息获取与分析系统。 落实网络舆情信息监测人员职责,及时通过舆情监测发出预警信息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建立网络舆情监测预警系统,不得分。 (2) 未明确网络舆情信息监测负责人,扣 5 分;监测人员职责不落实、分析不到位,扣 3 分	
3.3	应急响应调整、暂停与终止	40 分	—	—	—	
3.3.1	应急响应暂停和终止	20	在应急响应处置与救援中,出现直接威胁救援人员生命安全或容易造成次生或者衍生事故等情况时,现场指挥部可以决定暂停应急响应处置和救援。 在险情或者衍生事故的隐患已经消除后,现场指挥部确认恢复施救条件的再继续组织应急处置和救援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存在盲目施救现象,造成事态扩大,扣 5 分/次。 (2) 险情或者衍生事故的隐患已经消除,达到施救条件,没有继续组织应急处置和救援,扣 5 分/次	
3.3.2	应急响应等级的调整	20	应依据突发事件发展情况和危害程度及时调整应急响应级别,并留下记录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查阅相关报告及记录,现场询问。调整或解除应急响应条件的条件不具备而进行变动,扣 3 分/次。 (2) 发布调整或解除应急响应未留下记录,扣 2 分/次	
4	事后恢复与重建	100	—	—	—	
4.1	后期处置	40	—	—	—	
4.1.1	评估事件损失	10	组织相关专业部门开展事故灾害的损失统计,在事故灾害损失统计基础上对事故灾害进行综合分析,及时开展保险理赔及费用结算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应急预案	(1) 未进行损失统计及综合分析,扣 2 分/次。 (2) 未及时开展保险理赔及费用结算,扣 2 分/次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4.1.2	事件原因 调查分析	10	查找突发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总结经验教训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未针对突发事件查找事故原因和总结经验教训,扣2分/次	
4.1.3	资料归档	10	及时清理事发现场,收集整理灾害影像资料和相关基础资料,并进行归档	查阅相关文件记 录,现场检查	响应结束后未及时进行资料归档的,扣2分/次	
4.1.4	灾后人员 心理疏导	10	对受影响人员进行心理疏导和救助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未对受灾影响需要心理救助的员工开展心理恢复,扣2分/次	
4.2	调查评估	20	—	—	—	
4.2.1	评估调查	10	建立健全事件处置评估调查机制。 事件发生单位应对每次突发事件的处置过程进行评估调查;对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计划,限期整改,闭环管理。 应按相关规定或配合上级部门开展事故调查,并做好归档和备案工作,有针对性地制定事故防范措施,对整改情况进行落实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建立评估调查机制,不得分。 (2) 未按要求对突发事件处置进行评估调查,扣2分/次。 (3) 评估调查整改措施不落实或未形成闭环管理,扣2分/次。 (4) 措施不全面或不符合实际,扣2分/项	
4.2.3	考核机制	10	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考核机制,落实事故应急处置奖励与责任追究制度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建立考核机制,不得分。 (2) 未落实事故应急处置奖励与责任追究,扣2分	
4.3	恢复重建	40	—	—	—	
4.3.1	准备阶段	10	建立突发事件恢复或重建领导小组,负责对企业受灾区域的状况进行全面评估,并给出损失评估报告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在恢复和重建过程中,未成立恢复重建领导小组,扣2分。 (2) 未对受灾区域的状况进行全面评估,并给出损失评估报告,扣2分;损失评估分析不全面,扣1分/处	
4.3.2	计划和 实施阶段	10	恢复重建领导小组要根据损失评估情况,制订具有针对性的恢复重建计划。 为恢复重建工作动员、准备、整合各种资源,实施恢复或重建计划,包括设备设施恢复、灾害损失补偿、管理使用应急救援资金以及心理干预等方面	查阅相关文件 记录	(1) 未制定恢复重建计划,不得分。 (2) 恢复或重建过程中,不能充分调动资源,影响恢复进度,扣2分	

表 A.1 (续)

序号	建设项目	标准分	建设内容	评估方法	评分标准	实得分
4.3.3	重新规划和建设	10	制订临时过渡措施和整改措施计划，针对存在的设备、设施隐患，落实资金及工作时间进度，保证系统安全。 结合事故调查分析结果，查找存在的问题，重新修改工作规划，制定改造和改进方案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未针对短期内无法恢复的设备设施制定临时过渡措施和整改计划，扣 2 分/次。 (2) 未针对事故调查分析结果，重新修改工作规划，制定改造和改进方案，扣 1 分/次	
4.3.4	验收和总结阶段	10	对恢复重建工作进行验收评估。 从整个应急管理体系角度，对恢复重建工作进行反思，并将经验和教训纳入未来防灾和减灾过程中	查阅相关文件记录	(1) 恢复和重建结束后未进行验收评估，不得分。 (2) 恢复或重建工作结束后，未进行总结不得分；未将总结的经验和教训纳入未来防灾减灾规划中，扣 5 分	

附录 B
(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动态评估表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动态评估表见表 B.1。

表 B.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动态评估表

序号	评估方式	评估内容	对象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实得分
1	访谈	对本岗位应急工作的了解程度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	5	熟悉 4~5 分 较熟 2~3 分 不熟 0~1 分	
		对总体应急预案内容、预警、响应流程的了解程度			熟悉 4~5 分 较熟 2~3 分 不熟 0~1 分	
2	考问	对本岗位应急工作职责的掌握程度	部门负责人、管理人员、一线员工	10	熟悉 8~10 分 较熟 4~6 分 不熟 0~3 分	
		对相关预案内容的掌握程度，现场处置能力		10	熟悉 8~10 分 较熟 4~6 分 不熟 0~3 分	
		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电力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各级政府地方方法规有关规定、本企业相关规定、标准的了解程度		10	熟悉 8~10 分 较熟 4~6 分 不熟 0~3 分	
3	考试	对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电力监管机构相关规定、各级政府地方方法规有关规定、本企业相关规定、标准的了解程度	部门负责人、管理人员和一线员工	5	对抽考人员进行应急知识的闭卷考试。得分=标准分×考试平均分%。如遇不及格，加扣 5 分/人次	
		应急管理基本常识与技能		5		
		应急自救和互救的基本常识		5		
		电力安全生产知识。		5		

表 B.1 (续)

序号	评估方式	评估内容	对象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实得分
4	实操	消防器材的使用		10	熟练 10分 较熟 6~9分 不熟 0~5分	
		正压式呼吸器的使用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心肺复苏法的模拟救护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急救箱中的药品的使用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洗眼器和洗液的使用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防毒面具的佩戴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其他应急物品的使用		5	熟练 5分 较熟 3~4分 不熟 0~2分	
5	桌面演练 (100分)	先期处置阶段的应对措施应全面、得当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专业管理人员、参加演练的相关岗位员工	10	先期处置阶段的应对措施不全面或不得当,扣1分/处	
		应按照国家要求启动应急响应,启动的应急响应级别应符合要求		10	未按预案要求启动应急响应本项不得分;启动应急响应级别不正确,扣3分;启动应急响应后未按规定报告上级或地方政府,扣2分	
		启动应急响应后的辅助决策、指挥协调、资源调动等行动措施应全面得当,符合预案要求		20	辅助决策、指挥协调、资源调动等行动措施不够全面得当或与预案不一致,扣1分/处	
		应急响应阶段应急救援及现场处置措施应全面、得当,符合预案要求		20	应急救援及现场处置措施不够全面、得当或与预案不一致,扣1分/处	

表 B.1 (续)

序号	评估方式	评估内容	对象	标准分值	评分标准	实得分
5	桌面演练 (100分)	应按照预案要求开展应急信息报送工作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专业管理人员、参加演练的相关岗位员工	15	应急信息统计、报送、披露、发布等工作未按预案要求正确开展,扣1分/处	
		应按照预案要求开展舆情引导工作		15	舆情监测、引导等工作未按预案要求正确开展,扣1分/处	
		应按照预案要求调整或结束应急响应		10	未按预案要求结束应急响应,不得分;发布调整或解除应急响应通知不及时,扣2分	
	现场演练 (100分)	参加现场应急处置的人员准备充分		20	现场应急处置人员数量不足、穿戴不规范、携带的工具不全,扣1分/处	
		先期处置阶段的处置措施全面、得当	应急领导小组成员、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专业管理人员、参加演练的相关岗位员工	20	先期处置阶段的处置措施不够全面、得当或与应急处置卡不一致,扣1分/处	
		正确报告事件信息		20	未按应急处置卡要求报告事件信息,不得分;报告事件信息不规范,扣2~5分	
		现场应急处置阶段的处置措施全面、得当		30	现场处置阶段的处置措施不够全面、得当或与应急处置卡不一致,扣1分/处	
		现场处置基本结束后,及时、正确开展后期处置工作		10	后期处置不全面、不正确,扣1分/处	

附 录 C
(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结果明细表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结果明细表见表 C.1。

表 C.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结果明细表

序号	项目	评价项	适用项	不适用项	扣分项	占适用项比(%)	发现问题条数	重点问题数	标准分	应得分	实得分	得分率(%)
1												
2												
...												

附 录 D
(规范性附录)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见表 D.1。

表 D.1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主要问题及整改建议

项目序号	主要问题	整改意见	应得分	实得分	重点问题 (√)
1					
2					
...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电 力 行 业 标 准
发电企业应急能力建设评估规范
DL / T 1919 — 2018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城区北京站西街19号 100005 <http://www.cepp.sgcc.com.cn>)
北京博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2019年7月第一版 2019年7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80毫米×1230毫米 16开本 2印张 55千字
印数 0001—1000册

统一书号 155198 • 1408 定价 30.00元

版 权 专 有 侵 权 必 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营销中心负责退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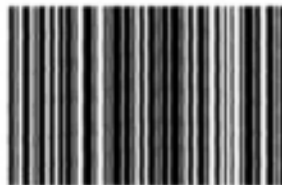


中国电力出版社官方微信



电力标准信息微信

为您提供 **最及时、最准确、最权威** 的电力标准信息



155198.1408